114學年度新北(市)私立芝蔴城幼兒園(準公共)招生簡章

一、 依據：教育部推動及補助地方政府與私立幼兒園合作提供準公共教保服務作業要點。

二、 招生對象：

(一)招生年齡：2足歲至入國民小學前之適齡幼兒(112年9月1日前出生者)。 (二)招生資格：

1. 第一順位：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施行細則第4條規定，低收入戶子女、中低收入戶子女、身心障礙、原住民、特殊境遇家庭子女、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

(＊身心障礙幼兒優先入園須經由本縣(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安置後入學。)

1. (二)第二優先：(本園教職員工之二等親以內(含二等親)親屬者。
2. (三)第三優先：(本園附屬托嬰中心達2歲以上的幼生及目前就讀本園在校生弟妹)。

具優先錄取資格者，於登記報名時，須檢附相關佐證文件正本，驗畢即歸還。

(＊社政單位開立之低收、中低收、特境證明；戶籍資料紀載原住民族資格；父或母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證明。)

三、 招收人數：本園核定招收人數(2歲至入國民小學前)為45人，配合調整師生比1:12之政策，114學年度契約約定人數45，扣除在園直升人數35人，可招收名額共計10人。

（一）114學年度可招收3歲：2人(110.9.2~111.9.1)。

（二）114學年度可招收2歲-未滿3歲：8人。四、 辦理期程（依各園招生需求自行增減項目）：

 (一)簡章公告時間：114年4月8日(星期二)前日前公告於本園校門口及FB粉

 絲頁(粉絲頁搜尋~保進芝蔴城幼兒園)及教育部全國教保資訊網網站(網

 址:https://www.ece.moe.edu.tw/)。(二)新生登記時間：

1. 一階段(優先入園)：114年5月8日至5月10日上午9:30時至中午11:30時，114年5月12日至5月13日上午9:30時至中午11:30時於本園辦理登記。

2.第二階段(一般生)：114年5月8日至5月10日上午9:30時至中午11:30

 時，114年5月12日至5月13日上午9:30時至中午11:30時於本園辦理

(四)抽籤時間：114年5月16日(星期五)，上午10時30分，於芝蔴城幼兒園辦

理公開抽籤。

(\*各階段登記人數超過可招收名額時應採公平、公正、公開之原則辦理抽籤，未中籤者依中籤序全數列入備取名單；登記人數未額滿者，全數錄取。)

 (五)錄取名單公告時間：114年5月19日(星期一)，下午4時公告於本園校門

 口及FB粉絲頁(粉絲頁搜尋~保進芝蔴城幼兒園)

 （＊公告錄取名單為維護個資，幼生姓名採部分遮蔽，請配合編號檢視。）

(六)報到時間：

1.正取生：114年6月17日(星期二) 上午10時至下午3時，親洽本園辦理，逾時未完成報到者視同放棄，本園得通知備取生依序遞補。請擇一幼兒園報到，俾教保資源有效運用。

2. 備取生：114年6月24日(星期二)，上午10時至下午3時。

(七) 開學日期：114年8月1日(星期五)。

五、 其他：

(一)雙(多)胞胎籤卡由家長或監護人自行決定採「合併一籤」或「個別分籤」，合併一籤者，抽中者全數錄取，未抽中者全無；個別一籤者，抽中之幼兒錄取，未抽中者無；若抽中最後一個缺額，雙(多)胞胎之其他幼兒得列候補名單第一順位。

(二)備取生資格得保留至114年6月30日止，逾保留期限或無有效備取名單可備取時，由本園自行辦理招生。

(三)已錄取幼兒因故放棄入園者，請以書面或電話通知本園，並簽具放棄錄取同意書(詳附件)。

(四) 本園收費規定依新北市政府核備之收費項目及數額辦理，第1胎家長每月繳費不超過3,000元，第2胎不超過2,000元，第3胎不超過 1,000，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子女免費，繳費差額由政府協助支付；退費規定依新北市政府公告幼兒園收退費辦法辦理。

(五) 招生聯絡人：新北市私立芝蔴城幼兒園會計陳老師；

電話：02-26478689。

六、 本簡章經新北(市)政府114年2月24日臺教授國字第1145600252號函備查後實；修

 正時，亦同。